

生命科學館 101 學年度 3 次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

日期：102 年 4 月 29 日（星期一）中午 12:20

地點：生命科學館 6 樓（628 室）會議室

主席：周主任委員子賓

出席：大學入學考試中心洪冬桂副主任、
生命科學院郭明良院長、
生命科學系黃玲瓏系主任、生態學與演化生物學研究所高文媛所長、
動物學研究所潘建源所長、植物科學研究所鄭石通所長、
動物博物館于宏燦教授（請假）、
生命科學系學生會陳偉民會長。

列席：張秘書倩妮（請假）、鍾先生同發、林職代姵姝、莊幹事俊鴻

紀錄：黎技士錦超

壹、報告事項：

一、本館頂樓女兒牆加建防護網工程已完成，提會報告。

說明：本館頂樓女兒牆加建防護網工程，已於 3 月中完工、4 月 11 日驗收；並於 4 月 18 日下午 2:30 由總務處及學務處進行聯合會勘完畢。在施工期間，發現有部份設備因加建防護網後，影響設備維護。經與施工單位協商後，獲得改善。另因防護網與樓面的距離太短而影響到下水道的清理工作，經黎技士與施工單位協商後，施工單位允諾改善。

貳、討論事項：

提案 1：生科院頂樓空間使用申請案，提請討論。

說明：一、本館頂樓共設有四間實驗室，分別為：RF-01、RF-02、RF-03、



RF-04。實驗室之新實驗場所設立申請已送至校環安衛中心進行申請。

二、上述之四間實驗室之使用已開放申請，現申請案共有六件。請各位委員進行審議。

決議：通過頂樓實驗室使用申請共六件。頂樓鑰匙之借用，必須為申請表有登錄之人員，其餘人員均不能借用鑰匙。另若其他實驗室因工程事項或其他必要事項借用頂樓鑰匙，必須由該實驗室主持人或授以授權書之實驗室人員陪同借領鑰匙使用。其他因公共工程及清潔而必須至頂樓作業者，則由管委會人員負責；使用者於返還鑰匙前；使用負責人需全權負責頂樓相關安全事項之維護。

提案 2：有關本館一樓圓型廣場之停車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原本館一樓之圓型廣場為不准停放汽車及腳踏車。因大考中心反應，由於該單位主任委員會不定期至該單位，因停車困難故請准該單位主任委員之坐車暫停於圓型廣場內，當時該申請獲准。然近日發現，圓型廣場中卻有多於二輛之車時停放於圓型廣場中。因此，有關圓型廣場之停車問題應予以解決。

決議：生科館前圓型廣場不得停車，除因長者、受禮遇者或緊急事故，可將車子駛至圓型廣場接送外，其餘任何車子均不能進入圓型廣場。並請黎技士洽事務組，於廣場出入口放置告示立牌之宜及可行性。

提案 3：學生會提訴求聲請書乙件（如附件），提會討論。

決議：因頂樓防護網及門禁均由總務處直接下達，而本館管委會只能作管理。而學生訴求解除門禁及拆除維欄，此已逾越本管委會之職權。建議學生會向總務處反應相關事宜。另院長應允由院方研究後向總務處提出可行方案。另本管委會亦請學生會針對所建議之訴求，研擬可行之維護安全方案向總務處提請。

參、臨時動議：

提案 1：周主任委員子賓提：有關本館門禁（下班後各樓層之樓梯間安全門，必須關閉），近日似乎未達理想。提會討論。

決議：請黃先生確實執行下班後之門禁。另請黎技士與保全人員溝通，

請順巡查各樓層之安全門是否確實關閉。

提案 2：大考中心鍾先生同發提：在星期六、日或下班後地下室停車場之鐵捲門，時常沒有關閉，會做成安全漏洞。提會討論。

決議：對本管使用停車場人員加強宣導安全概念，並製作海報張貼於顯眼處，以提醒使用者記得關門。另請黎技士與保全人員溝通，請順巡查停車場之鐵捲門是否確實關閉。

提案 3：潘所長建源提：在假日借用本大樓之教室或會議室，因有門禁的關係使得上下樓及出入不便。

決議：若在非上班時段因公務或開會關係需進出本館。申請單位可向生科系廖助教英超申請臨時通行證。

肆、散會：13 時 50 分。